

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0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福志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00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鉴于，公司第二届监事游福志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，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，辞任后游福志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游福志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其辞任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，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，游福志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责。

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监事会提名李复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04月24日